

安宁市公安局看守所食堂和电力线路改造工程（项目名称）1标段施工投标邀请书

（被邀请单位名称）：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安宁市公安局看守所食堂和电力线路改造工程已由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以安发改投资【2019】11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安宁市公安局，建设资金来自市财政筹措，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邀请你单位参加安宁市公安局看守所食堂和电力线路改造工程1标段施工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内容：整治监控室悬挂点、修缮监区屋顶漏水、搬迁在押人员食堂、改造监区和在押人员食堂水电路、驻看守所武警中队“智慧磐石”工程。

2.2 招标范围：详见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

2.3 总投资：152.71 万元。

招标规模：150 万元。

2.4 资金来源：市财政筹措。

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2.5 项目实施地点：安宁市公安局看守所。

2.6 项目实施时间：2019 年 5 月。

2.7 其他：详见招标文件。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1个类似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或者重大工程质量等问题。

3.2 你单位（☐可以；☒不可以）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3.3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4 第一中标候选人的行贿犯罪档案信息查询，招标人等可以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相关信息。

3.5 本项目对失信被执行人，按照《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执行。由招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投标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给评标委员会。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处理方法和评标标准：若投标人是失信被执行人，则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6 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云政办发【2016】68号)的规定，在工程项目招投标过程中，若中标人有拖欠工资重大违法行为，取消其中标资格。招标人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应当以查询函的方式统一向当地人社部门函请出具中标人“工资支付信用记录”等相关记录信息。

3.7 其他：详见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9年4月24日10:01至2019年05月02日18:59（北京时间，下同）[详见附件安宁市公安局看守所食堂和电力线路改造工程（项目名称）招标文件有关时间安排]，登录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共服务系统（网址：<http://www.kmggzy.com>），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ZBJ、招标电子商务标文件，格式为*.ZBS、图纸）；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的企业需要按照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并在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共服务系统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4.2 招标文件（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ZBJ、招标电子商务标文件，格式为*.ZBS、图纸）供投标人下载使用。

4.3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9年05月17日09时30分 [详见附件安宁市公安局看守所食堂和电力线路改造工程（项目名称）招标文件有关时间安排]。

5.2 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为<http://www.kmggzy.com>，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

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后，还须到开标现场递交刻录投标文件的光盘，地点安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 号开标厅（安宁市大屯新区金晖路 1 号宁湖大厦 3 楼），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光盘），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安宁市公安局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众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安宁市金晖路 6 号

地 址：安宁市百花东路东湖财富中心 19 楼

邮 编： /

邮 编： /

联 系 人：邢师

联 系 人：杨师

电 话：0871-68718738

电 话：0871-68690555

传 真： /

传 真： /

电子邮件： /

电子邮件： /

网 址： /

网 址：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账 号： /

账 号： /

监督部门名
称： /

联系电话： /

2019 年 4 月 7 日